



蓝天幼儿园西门与南苑三期之间堆放如小山状的建筑垃圾,遇到刮风天便尘土飞扬。本报记者 徐文君 摄

建筑垃圾倒在幼儿园附近 孩子们无奈遭殃

蓝天幼儿园附近空地的建筑垃圾一直无人清运

位于西城章丘路中段南苑三期建筑工地,其东门南侧存放有大量建筑垃圾,一直无人清运。由于西侧紧挨蓝天幼儿园,严重影响家长接送孩子,更影响幼儿园孩子们的正常户外活动。

本报5月21日讯(记者 徐文君) 5月21日,记者接到市民反映,位于西城章丘路中段南苑三期建筑工地,其东门南侧存放有大量建筑垃圾,一直无人清运。由于西侧紧挨蓝天幼儿园,每逢刮风天气便尘土飞扬,不仅影响家长接送孩子,更影响幼儿园孩子们正常的户外活动。

21日下午3时,记者赶到章丘路中段南苑三期建筑工地附近,发现有大量的建筑垃圾在此堆积,并且堆放成小山状的垃圾上布满了车印,而垃圾东侧便是蓝天幼儿园西门,门口停放着黄色校车。

据蓝天幼儿园的保安人员称,2015年春节前垃圾就已经堆放在幼儿园西门与南苑三期建筑工地之间的空地上,一直无人清理。“并且最近几天一直有车将垃圾运到空地上来。”

蓝天幼儿园一位负责后勤的老师说道:“一到刮风天就尘土飞扬,我们只能减少孩子们的户外活动时间。并且幼儿园本身就十分重视安全,这么多建筑垃圾堆放在这,车来车往对孩子的安全也产生了一定的影响。”

据蓝天幼儿园保安及负责后勤的老师称,建筑垃圾是附近万泉村倾倒的。“幼儿园的园长也是多次到万泉村进行沟通,但始终都没有结果。”负责后勤的老师在谈及此事时显得十分无奈。记者随后来到万泉村村委会,但并未见到相关负责人。记者随后又拨打了东营区民生热线“8112345”,接线人员称已将记者所反映的问题进行记录,后续处理情况会及时向记者反馈。



蓝天幼儿园西门与南苑三期之间堆放如小山状的建筑垃圾,遇到刮风天气便尘土飞扬。

本报记者 徐文君 摄

男子离家出走“逛”到东营 兄弟分别四年终相聚



民警与走失男子的家人合影。

本报5月21日讯(记者 任小杰 通讯员 陈镜旭) 近日,山东省公安边防总队东营支队东海派出所民警在巡逻途中救助了一名迷路男子,经查证,该男子竟已离家出走四年之久。

东海边防派出所民警在辖区友谊路市场巡逻时,发现一名中年男子蜷缩在垃圾箱附近,翻找垃圾堆里的剩菜果腹。民警上前询问情况,发现该男子意识不清,不记得自己为何身在此处,仅能勉强说清自己的姓名和位于山东省即墨市七级镇的家庭住址。

民警立即与即墨市七级派出所取得联系,查实该男子竟是七级镇瑞湾西北村一村民失踪四年的胞弟。在民警联系下,其家人当日立即从即墨赶到东营。原来该男子先天智力低下,家人为其在村里安排了一份体力工作糊口,没想到该男子因忍受不了辛苦而离家出走,从此失去联系。家人寻找他多年未果,没想到该男子辗转来到了东营,时隔四年终于兄弟团聚。

儿子借出570万离世 法院帮其父母继承

本报5月21日讯(记者 王晓云) 债权人突然离世,借出的570万元该如何追回?近日,垦利县人民法院胜坨人民法庭成功帮助李某一家完成债权转让,追回债权人李某生前借出的570万元。

21日上午,李某的姐夫张先生把一面锦旗送到了垦利县人民法院胜坨人民法庭,“感谢王法官,牺牲了午休时间帮我们立案调解,顺利完成570万元的债权转让。”

张先生告诉记者,侄子李某生前将570万元借与他人。前不久,李某在一起交通事故中不幸去世。“当时这笔钱也是亲戚朋友凑起来的,当事人死亡,我们都很担心钱追不回了。”张先生说,心急的他和家人向康元律师事务所求助。

18日中午11点左右,张先生和代理律师来到垦利县人民法院胜坨人民法庭。“当时王法官刚审完一个案子,牺牲了午休时间给我们立案。经过调解570万元的债权由他父母继承,并与债务人达成了债权确认协议。”张先生说,由于债权涉及到的亲戚大都是从外地赶回来,法官的积极处理为亲人们节省了不少时间。

“王法官不仅为我们追回了570万元的欠款,也提供了极大的方便,今天代表家人向他们表示感谢。”张先生说。

青州市青建房屋建设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在建工程抵押公告

青州市青建房屋建设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拟将该公司开发的“海天辰韵”(预售许可证青房注字第2014037、2014123、2014124、2014035、2015040、2015041、2015042、2015043)证载的部分房屋办理在建工程抵押,抵押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州支行,抵押期限二年。该项目座落于昭德南路2899号,抵押的楼层及房屋编号如下:

一、海天辰韵小区7号楼商业部分1层至3层,房号如下:范公亭东路4386号、4402号、4412号,共3套,面积2068.05平方米。海天辰韵小区7号楼住宅部分4层至26层,房号如下:1-401号至1-2601号,1-402号至1-1002号,1-1202号至1-2602号,1-403号至1-1103号,1-1303号至1-2003号,1-2203号至1-2503号,2-401号至2-501号,2-701号至2-1201号,2-1401号至2-1701号,2-1901号至2-2501号,2-402号至2-2602号,2-403号至2-1103号,2-1303号至2-2603号,共129套,面积14588.41平方米。海天辰韵小区7号楼地下车位部分负1层至负2

层,车位号如下:负1-1号,负1-7号至负1-15号,负1-17号至负1-19号,负1-25号至负1-28号,负1-30号至负1-54号,负1-83号至负1-93号,负1-138号至负1-148号,负2-12号至负2-23号,负2-37号至负2-44号,负2-46号至负2-49号,负2-51号至负2-55号,负2-57号至负2-66号,负2-133号至负2-143号,负2-166号至负2-176号,共125个,面积1678.96平方米。海天辰韵小区7号楼地上一层,地下储藏室部分负1层至负3层,储藏室号如下:地上一层1-8号,共8个,面积84.08平方米;负1-1号至负1-7号,负1-9号至负1-42号,负2-1号至负2-26号,负2-28号至负2-44号,负3-1号至负3-9号,负3-11号,负3-13号至负3-14号,负3-16号至负3-17号,负3-19号至负3-26号,负3-28号至3-46号,共125个,面积881.62平方米。

二、海天辰韵小区11号楼商业部分1层至3层,房号如下:范公亭东路4370号、4378号,共2套,面积1753.42平方米。海天辰韵小区11号楼住宅部分4层至25层,房号如下:401号至1801号,2101号

至2501号,602号,802号,1002号,1302号至1402号,1602号至1902号,2102号至2502号,403号至1503号,1703号至2503号,404号至604号,804号至2504号,805号至1205号,1405号至2505号,506号至1806号,2106号至2506号,共112套,面积10843.2平方米。海天辰韵小区11号楼地下储藏室部分负1层至负3层,储藏室号如下:负1-102号,负1-104号至负1-106号,负1-108号,负1-110号至负1-111号,负1-113号至负1-142号,负2-202号至负2-206号,负2-208号至负2-211号,负2-213号至负2-223号,负2-225号至负2-232号,负2-234号至负2-245号,负3-301号,负3-305号至负3-307号,负3-309号至负3-311号,负3-313号,负3-315号至负3-319号,负3-321号至负3-322号,负3-325号至

3-335号,负3-337号至3-345号,共112个,面积585.28平方米。

三、海天辰韵小区13号楼(整体),商铺5套,面积2734.76平方米;住宅234套,面积12200.7平方米;车位158个,面积2009.76平方米。

四、海天辰韵小区14号楼住宅部分1层至24层加阁楼,房号如下:1-101号至1-1401号,1-1601号至1-2401号,1-102号至1-402号,1-602号至1-1402号,1-1602号至1-2402号,1-103号至1-203号,1-403号至1-2403号,阁楼1单元1号至3号,2-101号至2-401号,2-801号至2-2401号,2-102号至2-2402号,2-103号至2-303号,2-503号,2-703号至2-1103号,2-1303号至2-2403号,阁楼2单元1号至3号,共140套,面积15710.68平方米。海天辰韵小区14号楼地下车位部分负1层至负2层,车位号

如下:负1-153号至负1-167号,负1-231号至负1-251号,负1-253号至负1-282号,负1-470号至负1-472号,负1-491号至负1-492号,负2-178号至负2-193号,负2-231号至负2-241号,负2-269号至负2-276号,负2-325号至负2-357号,负2-376号至负2-378号,共142个,面积1916.96平方米。海天辰韵小区14号楼地下储藏室部分负1层至负3层,储藏室号如下:负1-1号至负1-8号,负1-10号至负1-27号,负1-29号至负1-51号,负2-1号至负2-27号,负2-29号至负2-30号,负2-32号至负2-41号,负2-44号,负3-2号,负3-4号至负3-8号,负3-11号至负3-49号,共134个,面积812.02平方米。

五、海天辰韵小区16号楼(整体),住宅102套,面积11686.74平方米;车位134个,面积1855.28平方米;储藏室102个,面积819.96平方米。

六、海天辰韵小区10号楼(整体),住宅102套,面积12555.2平方米;车位116个,面积1623.79平方米;储藏室102个,面积1238.29平方米。

七、海天辰韵小区17号楼(整体),住宅102套,面积12145.34平方米;车位120个,面积1664.04平方米;储藏室102个,面积1066.47平方米。

八、海天辰韵小区6号楼(整体),住宅102套,面积12145.34平方米;车位126个,面积1758.08平方米;储藏室102个,面积1066.47平方米。

本次公告总建筑面积127492.9平方米(其中:住宅1023套,建筑面积101875.61平方米,商铺10套,建筑面积6556.23平方米,地下车位921个,建筑面积12506.87平方米,地上储藏室8个,面积84.08平方米,地下储藏室779个,建筑面积6470.11平方米)。

为防止欲抵押房屋已售出,因办理抵押给业主造成损失,我局现予以公告,如对此抵押有异议,请自公告之日起十日内向我局办事中心登记审核科提出书面异议,如经审查异议不成立或无异议我局将予以受理。

联系电话:18866187121
联系人:陈进

青州市房地产管理局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九日